



林志潔老師 創新教學方法

啟動巨量閱讀計畫

為蓄積學生能量，透過課堂中的大量閱讀，使學生於學習中去深化過往所學，並激發新的思維方式。於執教之課堂中，學生每周將會分配到200-300頁左右的英文案例作為課前練習，除得以提升學生的英語閱讀能力外，更得以跟上當代國際時事。除此以外，本人於寒暑假期間開列書單予學生，並要求於文學與非文學之類別需各閱讀兩本並繳交心得，對於學生所繳交之心得都會批閱予回饋，除廣闊法學專業以外，更期待學生透過閱讀的反芻過程，建構出論理與架構自我思維的能力。

鼓勵並指導學生積極參與模擬法庭或辯論賽，自經驗中實踐課堂所學

本人於任教前為執業律師，深深了解法庭中的與對造及法官間互動過程及應對能力，為學校課程與教師教學設計中較難以培養的，因此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國內外辯論賽，透過指導的方式訓練學生的思辨能力，以及於高壓的環境下，如何應對與即刻做出選擇並立即答覆的臨場反應能力，透過多元面向的訓練，以利學生面對往後職場中的挑戰。

協助學生出國實習的大航海計畫

本人於近來積極推動大航海計畫，鼓勵學生走出國門念書、實習，將現有的知識結合外國的經驗，於學成歸國後，回饋給社會；並以此作為本院招生核心，同時學院也與許多國際排名的學校簽有交流協議。而本人也為本所建立各類實習課程，實習單位於國內包含NGO組織、各類型之私部門法務法遵單位、律師事務所等，面向多元而廣泛，兼顧學生未來職涯需求，而海外實習課程包含Roberts Law Firm, P. A., Little Rock office、Winston & Strawn LLP、Innocent Program、Law Society Pro bono Service、O' Neill Institute for National and Global Health Law等等，拓展學生視野，提高學生國際競爭力。

募款並鼓勵弱勢學生突破現況，充足弱勢生的學習資源

近年來，進行入學甄選時，發現越來越多清寒而優秀的學子們，雖有心向學，卻因家庭資源弱勢而無法繼續朝夢想前進，在教育部與學校經費資源補助極其有限的情況下，協助這些努力的學生們取得更充裕的資源，唯有透過教育，方能走出貧窮。為籌措足夠資金，四處奔走募款，順利推動「交大科法培力（Empowerment）獎學金」，每年甄選兩名清寒優秀學生頒發獎助學金，使這些學生們得以免於經濟因素的紛擾，其中，陳夢翔同學獲頒總統教育獎，成為清寒學子之表率。期許這些學生能專注於學習，而無後顧之憂，並告誡學生須滿懷感恩，務必珍惜把握資源，立志回饋社會。



善用教學資源做有效利用

善用媒介優化學習體驗

為吸引業界專業人士，善用開放式課程，提供多樣化學習平台，可同步透過電腦、手機、平板遠距上課，且所有上課過程皆錄影存檔，提供課後自行複習或補課，讓學習更有成效。此外，同學藉由這個機會，能與法律實務工作者交流，拓展其視野，激盪出不同的火花。運用線上遠距授課的方式、電子媒體的使用，使學習不限於課堂中，更是結合生活，透過科技的輔助更易於將法學知識普及化。

經營臉書粉絲專頁，結合時事推動法律普及化

為落實本人從事法學教育改革與法律知識教學的理念，讓法律通識教育更普及，透過臉書粉絲專頁，即時分享重要時事議題，並以淺顯易懂方式，分析可能涉及相關法律問題，利用主流媒體進行良性的輿論引導。例如分享關於紐西蘭的槍擊案，並於交大校園內與國際學生們共同悼念，均再再顯示本人「不放過任何一個機會去推廣法學知識，並結合時事，針對社會議題發聲」。





從自我能力的提升引領指導學生獲得豐碩成果

反求諸己，積極進取以作為學生之榜樣

不忘反求諸己，本人長期擔任教務處教發中心的顧問，於課餘時間定期參與教學性社團，學習翻轉式教育等多元的教學方式，經常參與國外教育展，於推動國內教育同時不忘關心國際教育趨勢。法律乃是社會規範之一環，身為法律之教學者，對於社會時事、國際局勢等面向，均維持著高度關注，以理性觀世界、以熱血度人生，經常以投書、評論並提供對於企業界與政府部門法制上的建議。

尖端呼應社會需求

在教學研究上，本人亦不遺餘力，致力整合法學教育與產業發展的需求，掌握時勢脈動，關注當前重要議題，透過投書媒體或舉辦講座、研討會，點出法學者、實務界與美國法當前運作模式之殊異，藉此強化社會長期存在卻遭到漠視的問題，以喚起社會各界意識。多年來，本人倡議制訂「吹哨者保護法」，以利建構廉能政府及公司治理之環境，經立法院前祕書長林錫山貪瀆案、永豐金弊案，政府終於正視此問題，經歷數個月以來挑燈夜戰，「揭弊者保護法」草案條文目前已在行政院審查。此外，本人倡導我國法制應建立組織體刑事責任，增訂法人犯罪立法，以打擊組織貪腐，自台鐵普悠瑪事故發生後，台鐵內部相互推諉塞責，且明顯有意將過失交由司機一人承擔，甚至發函要求全體職員噤聲等手段以觀，顯見法人刑事責任於我國法制上之欠缺，足致體制下之個人被迫承受分責結構下全部風險，如此的分責制度顯然忽略了公司內規底下，制度也是促使風險實現的隱形推手，因而可知，公司分責與獎懲機制底下也應是重大社會事件中需被檢討與檢視之一環，此種與社會公益緊密相扣的法制改革刻不容緩。近期有關華為孟晚舟被捕事件，此消息一出，令台廠科技業一陣譁然，於案情尚未明朗之際，舉辦「華為案說明：美國貿易制裁令與聯邦刑法」講座，由本人與陳在方教授擔任主講人，提醒我國科技產業在跨國貿易時代下應具備之法律思維，如何審慎防範。





使學生擁有多元面相、學以致用的能力

指導研究生盡心努力，多位研究生獲得論文獎、書籍出版、文章刊登

本人對於不同領域與教學目標的課程，都會考量修課學生的需求與預定的教學目標，設計最能幫助學生學習的形式，可以是講授式課程、專題討論課、與實務結合之實作課程等，因此，於學生撰寫論文時，也經常期許學生們得以如何因應當代需求、如何呼應國際趨勢發展、如何產出對於社會有益之法學論著為啟發點，激勵學生能關注到當前時勢所需，引導學生建構自己的論證模式，並與學生討論出符合本土法體系的解決方案，同時也基於前開的努力，使學生的法學論著於學術界與實務界均有高度的參考價值，因此亦促使多位研究生獲得論文獎、書籍出版、文章刊登。

蓄積學生的學術能量，並榮獲理律模擬法庭辯論賽冠軍

由於多數欲從事法律實務工作的同學，都會選擇參加司法官考試及律師高考來取得法律專業證照，國內近年來又廣設許多法律相關系所，使得國考的競爭亦趨激烈，然而交大科法所不僅僅協助學生取得國考執照，更積極鼓勵學生參與、投入模擬法庭比賽進行未來實戰練習。國考考科與考型方向固有其僵固之處，而以當前考試引導教學的風氣，易使法律系學生陷於僵化的困境，因此模擬法庭正好得以使學生擁有多元面向、多元類型的複合型法律爭點練習，而在比賽歷程中，本人與院所同仁也大力支持，提供專業法學知識的諮詢，分享過往律師執業經驗所需儲備之事前功課，使學生得以透過模擬法庭的練習成為職場即戰力，而透過院所與本人的協助該團隊榮獲理律模擬法庭辯論賽之冠軍。

協助執行博班生的菁英留學計畫

本人代表交大科法所與美國杜克大學法院簽約共同執行博士班學生的菁英留學計畫，提供本院有潛質深耕研究的碩士班學生爭取至杜克大學法學院留學與擔任訪問學者，並且指導本院年輕學者培育碩班生的外語溝通與書信基礎能力，並且指導碩士生撰寫英語書信，同時透過美國法案例介紹、美國重要新聞分享等模式厚植學生留學之基礎能力。

如同本人的教育理念：學生如箭，好的教育家如同弓弦，弓弦會引領著箭找到正確的方向，弓弦會給予箭最大的助力，使其飛得更高更遠。本人認為，一位傑出的教育家應能教育大眾也能教育小眾，也就是知識的傳播除了學院內的學生外，其實更擴及整個產業界甚至是整個社會，所謂大眾法是指法律普及化運動，破除法律限於法學專業者間交流的現狀，也就是改革當前法律語言不普及的現狀，而小眾法則是啟發、激勵與引導，也就是看見對方的需求並提供其最適切的協助，透過一點一滴的法學靈感灌輸，使受教者自己發展出屬於自己的法學論述。一位老師如何精進教學能力並加以進行教育改革，其方法所在便是透過自身與學生共同成長、結合科技的方式，將法學教育變得更加親民。另外，電子媒體的經營，以及近期透過包場電影的方式，去提升大眾對於社會上弱勢族群的關心；同時，透過臉書的號召力，也能顯見本人平時經營影音社群的成果，以及不遺餘力地走出課堂中去傳播法學知識的決心。